

審核二〇〇四至〇五年度
開支預算

答覆編號

HPLB(PL)063

問題編號

0811

管制人員的答覆

總目： 42 機電工程署

分目：

綱領： (2) 機械工程裝置安全

管制人員： 機電工程署署長

局長： 房屋規劃及地政局局長

問題： 2004-05 年度，就改善汽車維修業的現行工作模式，機電工程署將實施可行措施研究的建議，詳情為何？

提問人： 劉健儀議員

答覆： 機電工程署一直研究如何制定和管理本地汽車維修業註冊計劃，俾能提高業界的服務水平。有關研究建議推出汽車維修技工註冊計劃，並為汽車維修工場制定工作守則。我們已定出註冊計劃的初步架構(例如註冊級別及準則)，並已於 2004 年 1 月及 2 月分別徵詢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及交通諮詢委員會的意見。機電工程署在 2004-05 年度會諮詢業界，俾能制定計劃詳情。

簽署：

姓名：

黎仕海

職銜：

機電工程署署長

日期：

24.03.2004